# 2024财政预算报告

来源：网络 作者：海棠云影 更新时间：2024-08-26

*第一篇：2024财政预算报告关于孝昌县2024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和2024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4年12月 28日在孝昌县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县财政局局长 曹国清各位代表：我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2024年财政...*

**第一篇：2024财政预算报告**

关于孝昌县2024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和2024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4年12月 28日在孝昌县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县财政局局长 曹国清

各位代表：

我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2024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4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4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全县财政收入完成10265万元，占预算9580万元的 107.2%，增长20.2%。其中：上划收入完成3457万元，占预算3172万元的109%，增长20.3%；地方一般预算收入完成6808万元，占预算6408万元的106.2%，增长20.1 %。分部门完成情况为：国税部门完成2826万元,增长24.7%，地税部门完成3520万元，增长21.7%,财政部门完成3919万元，增长14.5%。

全县财政支出30796万元，占预算25210万元的122.2%，比上年增长28.9%。财政支出增幅较大的主要原因：一是2024年省批复我县决算结转下年支出1824万元；二是今年省财政下达调整工资转移支付2144万元。全县财政支出中农业、教育、科技等政策性支出增长幅度均高于财政经常性收入的增长幅度。

2024年全县财政一般预算收入加上级补助收入和上年结余，减去财政总支出和专项结算上交,结余109万元。

2024年县直预算执行情况是：收入完成7996万元，占预算 7754万元的103.1%，比上年增长29.5 %。其中：上划收入完成3076 万元，占预算2878万元的106.9%，比上年增长27.2%；地方一般预算收入完成4920万元，占预算4876万元的100.9%，比上年增长31 %。县直财政支出23698万元，占预算19181万元的123.5%，比上年增长30.7%。

县直主要政策性支出完成情况是：农业支出821 万元，比上年增长18.5 %；教育支出11440万元，比上年增长33.4%；科技支出378万元，比上年增长24.3 %。均达到有关政策要求。

2024年县直财政平衡情况是：资金来源29497 万元，其中：地方一般预算收入4920万元，税收返还556万元，省体制调整基数返还1161万元，原体制补助567万元，各项转移支付补助18642万元，其他补助172万元，上年结余2379万元，调入资金1100万元。

资金运用29436万元，其中：财政一般预算支出23698万元，补助乡镇支出4858万元，上解省财政880万元。

资金来源与资金运用相抵，结余61万元。

2024年是“十一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一年来，为了确保各项预算目标的实现，我们重点在以下几个方面作出了努力：

(一)加强收支管理，保证了财政平稳运行

结合新形势下财税工作的新特点，转变重收轻支的传统观念，坚持收支并重，一手抓收入不放松，一手管支出不手软，努力克服后续税源不足、个人所得税起征点提高等减收因素，保证了财政平稳运行。

收入方面，围绕全年各项收入目标，将任务层层分解，落实到人，量化考核，财政收入实现了国、地、财三块全面均衡入库。一是建立国税、地税、财政、人行联席会议制度和联动机制，实现财税库横向联网，扩大重点税源监控范围，及时掌握收入征管信息。严格实行科学化、精细化管理，不断加大增值税、所得税、营业税征管力度，完善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制度，确保主体税种稳定增长。二是积极创新征管模式，推行征、管、查三分离，积极推行纳税申报制、税收执法责任制和税收征管员制。通过领导督收、专班督收、现场督收，促进了各项收入应收尽收。三是加强非税收入征管，完善基础工作，规范 操作流程，全面推行“以票管费”和“票款分离”制度，重点加强土地出让金、国有资产（源）占用费、罚没收入、政府性基金征管，确保非税收入持续稳定增长。

支出方面。围绕保工资、保运转、保稳定的目标，将财政支出重点向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工作倾斜、向“三农”倾斜、向社会事业发展倾斜，努力实现财政公共服务均等化的目标。一是进一步巩固工资发放预算保障机制，完善工资网络化发放系统，统一发放标准和项目，确保县乡干部教师工资按时到位。二是进一步加大支出结构调整力度。坚持分类定标、分项核算，大力压缩车、话、会等公用经费支出，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三是进一步落实各项转移支付政策。确保农村义务教育、政法、村级组织等转移支付资金落实到位。四是进一步加大社会事业发展投入，支持县疾控中心、乡镇卫生院、文化站基础设施建设。五是关注弱势群体，加大社会保障方面投入。

（二）紧扣时代主题，大力支持了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继续执行“多予、少取、放活”的方针，不折不扣地落实中央的惠农政策，积极支持新农村建设。一是支持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投入1224万元支持“整村推进”，投入1965万元支持通村公路建设，投入51万元支持“百镇千村”建设，投入30 万元支持广播电视“村村通”工程建设，投入237万元支持村级组织办公活动场所建设。二是支持现代农业建设。投入高产田建设资金1564万元，投入100万元资金用于节水灌溉，发放农业机械购置补贴资金53万元；投入农业综合开发资金460万元，改造中低产田0.8 万亩，林网植树4万株。三是加大“三补贴”和综合直补力度。兑现粮食直补资金707万元、水稻良种补贴资金540 万元、退耕还林补助资金1302万元，综合直补资金694万元。四是大力开展农村扶贫救助，促进农村社会和谐发展。发放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30万元，发放农村特困人员生活救助152万元，发放农村特困医疗救助金65万元，发放农村五保补助 金381万元。五是实施农民素质工程和走出去战略，培训农村劳动力4000人。六是建立农业发展专项基金，促进农业生产结构调整，扶持粮食加工转化及其他特色农产品加工项目，支持优势农业产业带建设，支持乡镇发挥资源优势抓好特色产业，促进农民增收和农村发展。

（三）整合财政资源，支持了县域经济发展

把握国家加快中部崛起和我省加速建设武汉城市圈的良好发展机遇，努力促进县域经济发展。一是大力支持招商引进，重点支持工业园区汽配、电子、医药等产业。充分利用财政投资公司和担保公司等融资平台，着力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问题。二是加快城区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城市功能。投入200万元用于县水厂扩建，投入160万元用于观音岩灌区设施建设、投入119万元用于饮水安全项目建设，投入200万元用于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建设、投入日元贷款39万元用于植树造林项目，投入世行贷款247万元用于林业持续发展项目，投入130万元用于成品油补贴，同时重点支持城区美化亮化工程、开发区后续工程等城区基础设施。三是加大科技投入，支持企业自主创新和农产品精深加工，提高科技含量和附加值。四是维护社会稳定，为经济发展创造良好环境。强化社会保障基金征管力度，增加社会保险费收入。2024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总收入3007万元, 比上年增长32%。认真落实企业军转干部及退休干部各项社会保障政策待遇，及时办理退休审批手续和待遇调整，对近三年的退役士兵进行了货币化安置，发放下岗失业人员财政小额抵押贷款39万元，累计发放低保金434万元，有力促进了社会稳定。五是加大乡镇财源建设力度，采取财政贴息等方式，重点支持各乡镇立足本地资源优势抓招商引进，促进乡镇经济的可持续增长。

（四）坚持与时俱进，加快了财政改革步伐

一是积极稳妥地推行财政与编制政务公开，建成孝昌县财政与编制政务公开网站，在网上公开包括扶贫资金、粮食直补资金、社会保 障资金在内的44项财政专项资金的分配使用情况，公开了行政机关设置及人员编制、县直所有一级单位的收支预算，及时回复和办理网上投诉，设立查询点19个，广泛接受社会监督，让群众更充分地享有知情权。二是深化部门预算改革。县直一级预算单位全部实行部门预算。同时，按照规范、透明、稳妥、渐进的原则，重点加强了对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的预算编审工作，不断提高部门预算的规范性、完整性和透明度。做好政府收支分类改革宣传、培训和新旧科目转换工作。三是县直单位全面实行国库集中收付改革。县直单位用款实现网上申报和审批，实现了对预算单位财务收支的实时监控，提升了科学理财水平。目前，国库集中收付改革已延伸到六个试点乡镇。四是政府采购改革逐步规范。突出“管采分离”，开展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专项治理工作。全年完成采购预算2550万元，节约资金240万元，节约率9.4%，采购规模同比增长61 %。五是不断完善收支两条线改革。坚持以票控费、罚缴分离、收支脱钩的原则，加强了对财政票据使用和城市配套费、土地出让金、彩票公益金等非税收入的管理，从源头上预防和遏制乱收乱罚行为。六是适应农村税费改革后的新形势，积极探索由过去“收入征管型”向“公共服务型”转变。积极推进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做好各项前期准备工作；积极推进乡镇机构配套改革，初步建立“以钱养事”的新机制；积极推进乡镇财政体制改革，加大对乡镇财政转移支付力度，多途径化解乡村债务，缓解乡镇财政困难。

（五）推进依法理财，财政监督不断加强

不断加强财政监督管理，为依法理财创造良好的外部环境。一是在财税系统继续完善执法公示制和执法责任追究制，不断创新监管方式，建立健全事前审核、事中监控和事后检查稽核机制。对执法程序、执法内容及行政许可进行全方位的监督。二是突出监督重点。把所有财政收支活动全部纳入监控范围，严肃查处各种违法违规行为。对国 债、社保、农发、基建、农村中小学“两免一补”资金、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外贷资金、财政扶贫、以工代赈等政策性强、社会关注度高的项目资金加强监管，重点在规范、公正、合理、达标上下功夫。三是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和企业的国有资产管理工作。对全县行政事业单位资产进行了摸底调查，制定国有资产管理处置办法。建立国有资产有偿使用制度，对回购企业的不良金融资产全面清收，打包处置，3家企业实现成功转制走向市场。探索建立国有资产经营预算，努力盘活存量资产，促进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四是加强会计从业人员管理。开展了会计执法大检查，对会计人员违规、会计信息失真等问题进行了处理。五是抓好财政农税队伍职能转换工作，做好各种补贴资金的发放管理和监督。六是加大了“金财工程”建设力度。建立财政公务网站，将财政有关政策和办事程序向社会公开。同时按照打造节约型机关的要求，改革机关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公务接待等公用开支，促进依法理财、廉洁理财。

一年来，尽管我们的工作取得了较大成绩，但也应当看到，在预算执行过程中还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地方财政收入增长乏力，人均可用财力依然较低，乡镇财政困难的问题比较突出，政府债务风险不容忽视，对财政资金的分配、使用等各个环节的监管还有待进一步加强等，这些问题有待于在今后的工作中努力加以解决。

二、2024年财政预算草案

2024年财政预算安排的指导思想是：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十六届六中全会和全国财政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围绕“做大财政蛋糕，做小财政供养系数，做优财政资源配置，做强财政公共保障能力”的“四做”目标，以人为本，突出重点，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着力支持社会发展和解决民生问题；勇于创新，深化改革，积极推进各项财政制度创新，着力完善适应孝昌经济社会发展的财政体制；增收节支，依法理财，加强监督管理，着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促进全县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和可持续发展，建设和谐孝昌。

按照上述指导思想，2024年全县财政收入安排11805万元，比上年增长15%。其中：上划收入3975 万元，比上年增长15%；地方一般预算收入7830万元，比上年增长15 %。

2024年全县财政支出安排33068万元，比上年增长7.4 %，其中农业、教育、科技等政策性支出分别按有关政策规定安排。

2024年全县一般预算收入加上级补助收入和上年结余，减去财政总支出和专项结算上交，收支相抵，当年收支平衡。

以上预算是代编的，按照《预算法》的规定，现提请审议2024年县本级财政预算草案：

2024年县本级财政收入安排9179万元，比上年增长14.8 %，其中：上划收入安排3549 万元，增长15.4%；地方一般预算收入安排5630万元，增长14.4 %。

县本级财政支出安排25631万元，比上年增长8.2%。安排支出预算时重点保证人员工资经费、社会保障、“三农”支出和国家改革政策性配套等方面的支出。其中：农业支出安排950万元，增长15.7 %；教育支出安排12992万元，增长13.6%；科技支出安排430万元，增长13.8%。农业、教育、科技等政策性支出增幅均高于财政经常性收入增幅。

2024年县本级财政预算执行平衡情况是：资金来源31488万元，其中：地方一般预算收入5630万元，税收返还580万元，省调整体制基数返还1161万元，原体制补助567万元，各项转移支付补助22537万元，其它补助172万元，调入资金780万元，上年结余61万元。

资金运用31417 万元，其中：一般预算支出25631万元，补助乡镇支出4906万元，上解省财政880万元。

资金来源与资金运用相抵，当年收支平衡，滚存结余71万元。

三、抓住机遇、乘势而上，确保2024年财政预算圆满完成 展望2024年的财政形势，机遇和挑战并存。一方面，国家实施的中部崛起战略和扶贫解困工程，将有助于全县财政经济发展。但另一方面，由于经济基础薄弱，财政保障能力脆弱，加之公务员工资改革政策出台，财政收支矛盾将更加突出。因此，一定要正确认识2024年的财政经济形势，正视困难，坚定信心，抓住机遇，乘势而上，确保2024年财政预算圆满完成。

（一）狠抓增收节支，确保完成预算收支目标

一方面进一步加强税法宣传，提高公民自觉纳税意识，营造依法纳税氛围。加强税源普查，加强重点企业、重点税源与宏观经济指标之间的关联分析，不断增强税收征管的主动性和可预见性。加快“金税”、“金财”工程建设步伐，完善税收信息化征管体系；加强税政管理，认真清理税收优惠政策，积极开展税收检查和税务稽查活动，以活动挖潜力，以活动促增收。不断加大增值税、所得税、营业税等共享税种以及重点企业征管力度，努力将经济发展的成果体现到财政收入上来，确保主体税种持续稳定增长；加强非税收入征管，运用多种手段，加强国有资产（源）占用费、政府性基金、罚没收入等非税收入力度，不断增加可用财力。另一方面。按照“有所为，有所不为”的原则，牢固树立公共财政理念，着力提高公共财政保障能力。一是始终把保工资放在财政支出的首位，千方百计确保工资发放。二是大力调整支出结构。牢固树立“节支就是增收”的理念，坚持保压并举，大力推行会议及公务接待定点制度，压缩接待费支出，推进职务消费货币化改革，压缩公用支出。三是财政支出向人员经费支出、“三农”、社会保障、义务教育、政法经费、公共卫生、环境保护等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领域倾斜，不断扩大公共财政的覆盖范围，让广大人民群众共享改革发展成果、同沐公共财政阳光。

（二）落实财政支农惠农政策，支持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按照中央“两个确保”的要求，新增政府投资的大部分要用于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确保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总投资规模比2024年有所增加，确保用于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投资比重比2 0 0 6年有所提高。一是积极筹措资金，支持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增加财政投入，支持农村沼气推广和改厕；支持“整村推进”和新农村示范村建设，改善农村的生活条件和人居环境。二是支持水利设施建设，推广节水灌溉，建设小型农田水利工程，整治病险水库；加大土地整理力度，加强高产农田建设，改造中低产田；三是确保各项补贴政策落实到位。加大现有各项补贴政策落实力度，努力探索建立粮食综合补贴制度，加强补贴管理。落实粮食最低收购价政策，稳定农民种粮收益。四是继续支持实施农村劳动力转移和新型农民培训工程，支持开展农民职业技能培训，支持发展面向农村的职业教育。五是清理锁定、稳妥化解乡村旧债，重点做好“普九”债务的清理和化解工作，坚持和完善减轻农民负担的涉农税收、价格及收费“公示制”，不断加快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步伐。六是进一步推进农村综合配套改革。推进以乡镇机构改革、农村义务教育改革和县乡财政体制改革为主要内容的农村综合改革；继续完善“以钱养事”新机制。贯彻落实中央、省关于深化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精神，全面免除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学杂费，继续对贫困家庭学生实行“两免一补”政策。加大农村义务教育保障力度，提高公用经费保障水平，建立农村中小学校舍维修长效机制。对农村中小学财务收支实行“校财局管”新机制，不断加强对农村中小学校的资产管理，促进农村义务教育的良性发展。

（三）发挥财政调控作用，支持经济又好又快发展

紧紧围绕发展主旋律，进一步发挥财政政策和资金的导向作用，结合实际制定并实施好各项扶持政策，加快经济发展。一是按照县委、县政府提出的发展县域经济的战略部署，加大财政投入，继续支持招 商引进和新型工业化，不断培植新的经济增长点。运用财政投资公司和信用担保公司为投融资平台，争取省开发银行对工业园区建设、中小企业改造的投入。整合财政资源，延伸产业链条，支持开发区电子产业、医药业、汽配业等支柱产业不断做大做强，支持县内关联企业向园区集聚，加快产业集群建设。二是把握国家加快中部崛起和我省加速建设武汉城市圈的良好发展机遇，不断拓宽投融资渠道，创新投资机制，建立多元化的城镇建设投融资机制，积极利用国债资金、外国政府贷款和国际金融组织贷款，加快我县城乡交通路网建设、小城镇建设和县城及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解决经济发展中存在的一些“瓶颈”问题，为经济的可持续发展注入动力。三是加大社会保障投入力度。关注城乡弱势群体，确保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低保资金按时发放，为企业发展创造良好的外部环境。四是加大对乡镇的支持力度，促进城乡社会经济协调发展。

（四）深化财政管理制度改革，完善财政运行机制

按照全省财政改革与发展的新要求，认真推进各项改革。一是探索实施预算支出绩效评价制度，进一步深化和完善部门预算改革，规范编制办法和审批程序，增强执行刚性，同时创造条件，向县直二级预算单位和乡镇延伸。二是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改革要全面向乡镇延伸，逐步实施“乡财县管乡用”，规范乡镇预算运行。加大国库直接支付力度，逐步减少财政授权支付数额，加强对资金集中收付的监控。三是充分利用政府采购网络系统，实现网上办理申报、审批和资金支付，增强政府采购透明度。四是全面落实《湖北省政府非税收入管理办法》精神，全面推进政府非税收入改革，及时解决部门预算执行中的“两张皮”现象，使部门预算的执行更加规范。五是全面推行政府收支科目分类改革。加强新旧科目、不同年度预算编制与执行的衔接工作，确保政府收支分类改革平稳过渡。六是进一步推进财政与编制政务公开。以“金财”工程建设为契机，以信息网络系统为平台，积 极探索建立健全政务公开长效机制，真正实现“阳光理财”。

（五）加强财政监督管理，提高财政管理的科学化、现代化和法治化水平

积极探索建立财政预算绩效评价体系，增强财政支出的科学性、有效性和安全性。完善财政管理制度，促进财政工作进一步法治化、制度化、规范化，将财政风险降到最低。一是积极贯彻落实国务院《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实施纲要》，全面实施《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严格执行《预算法》、《政府采购法》、《会计法》，结合贯彻实施《行政许可法》，对财政行政审批事项进行全面清理。把依法理财、规范管理、严格监督和建设法治财政贯彻到财政工作的各个环节。二是开展经常性的财政监督检查，严肃查处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加强对非税收入、重大预算支出项目资金、财政专项资金的管理，对重点专项资金实行专户核拨、封闭运行，减少分配环节，堵塞挤占挪用的漏洞。三是强化社会保障、经济建设财务、国债金融等方面的监督，确保国债、社保、扶贫等财政专项资金专款专用。四是进一步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监管。对全县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开展全面清查，进行评估，建立比较完备的产权登记制度和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对非经营资产转经营性资产的，实行严格的“非转经”资产申报审批制度。五是加大《会计法》执法检查力度，严格会计从业人员资格管理，不断提高会计信息质量和行业公信力。六是加强对政府债务的监控，积极化解政府债务，探索建立有效的财政风险防范化解机制。

各位代表，2024年财政工作任务繁重而艰巨。我们决心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的依法监督和大力支持下，坚定信心、负重拼搏，与时俱进、开拓创新，为全面完成2024年财政预算任务而努力奋斗！

**第二篇：2024财政预算报告**

关于2024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与2024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的报告(摘要)受国务院委托，财政部３月５日提请十一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审议《关于２０１０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与２０１１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的报告》。

一、２０１０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

（一）公共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全国财政收入８３０８０．３２亿元，比２００９年（下同）增长２１．３％。加上预算安排从中央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１００亿元，使用的收入总量为８３１８０．３２亿元。全国财政支出８９５７５．３８亿元，增长１７．４％。加上补充中央预算稳定调节基金２２４８亿元和地方财政结转下年支出１３５６．９４亿元，支出总量为９３１８０．３２亿元。全国财政收支总量相抵，差额１００００亿元。

其中：中央财政收入４２４７０．５２亿元，完成预算的１１１．６％，增长１８．３％。加上从中央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１００亿元，使用的收入总量为４２５７０．５２亿元。中央财政支出４８３２２．５２亿元，完成预算的１０３．６％，增长１０．３％。其中：中央本级支出１５９７２．８９亿元，增长４．７％；中央对地方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支出３２３４９．６３亿元，增长１３．３％。加上补充中央预算稳定调节基金２２４８亿元，支出总量为５０５７０．５２亿元。收支总量相抵，赤字８０００亿元，比预算减少５００亿元。２０１０年末中央财政国债余额６７５２６．９１亿元，控制在预算限额７１２０８．３５亿元以内。

地方本级收入４０６０９．８亿元，加上中央对地方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收入３２３４９．６３亿元，地方财政收入总量７２９５９．４３亿元，增长１９．３％。地方财政支出７３６０２．４９亿元，增长２０．６％，加上结转下年支出１３５６．９４亿元，支出总量为７４９５９．４３亿元。收支总量相抵，差额２０００亿元，经国务院同意由财政部代理发行地方政府债券弥补。

２０１０年中央财政预算主要执行情况如下： １．中央财政收入预算执行及超收使用情况

中央财政收入超过预算４４１０亿元，主要是年初收入预算安排是根据相关经济预期指标测算的，执行中一些指标超过预期较多，导致收入超过预算。

中央财政超收收入使用。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有关决议要求，在中央财政超收的４４１０亿元中，用于增加对地方税收返还和一般性转移支付６５０亿元，增加对地方公路养护等经费转移支付２４２亿元；增加教育支出２６０亿元，增加科学技术支出５６亿元，增加公路建设支出４５４亿元。其余２７４８亿元，用于削减中央财政赤字５００亿元，补充中央预算稳定调节基金２２４８亿元。

２．中央财政主要支出项目执行情况 教育支出２５４７．３４亿元，完成预算的１１７．９％，增长２８．６％。科学技术支出１７２８．３４亿元，完成预算的１０５．８％，增长１４．３％。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３１６亿元，完成预算的１００．５％。医疗卫生支出１４８５．３５亿元，完成预算的１０６．９％，增长１６．７％。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３７８４．９９亿元，完成预算的１０５．７％，增长１４．８％。住房保障支出１１２５．７３亿元，完成预算的１１３．４％，增长１５％。农林水事务支出３８７９．６６亿元，完成预算的１０２．７％，增长１０．５％。国土气象等事务支出３７０．０４亿元，完成预算的１１０％，增长５１．４％。环境保护支出１４４３．１亿元，完成预算的１０２．１％，增长２５．３％。交通运输支出２５９９．２５亿元，完成预算的１２２．７％，增长１９．３％。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支出８２７．７７亿元，完成预算的１１８．９％，下降２．８％。粮油物资储备管理事务支出７９３．２４亿元，完成预算的７３．６％，下降２８．２％。商业服务业等事务支出８０２．８５亿元，完成预算的９４．２％，增长２９．９％。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支出７９４．３４亿元，完成预算的１０１．８％。国防支出５１８２．２７亿元，完成预算的９９．８％，增长７．３％。公共安全支出１４７５．４２亿元，完成预算的１０６．１％，增长１４．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９９２．７亿元，完成预算的９７．８％，下降８．３％。国债付息支出１５１２．３６亿元，完成预算的９８．５％，增长１４．５％。

汇总以上各项支出，２０１０年中央财政用在与人民群众生活直接相关的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文化方面的民生支出合计８８９８．５４亿元，增长１９．９％。农业水利、交通运输和环境保护等支出也与民生密切相关，中央财政对地方的税收返还和一般性转移支付大部分也用于民生支出。２０１０年中央财政用于“三农”的支出合计８５７９．７亿元，增长１８．３％。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２０１０年全国政府性基金收入３５７８１．９４亿元，全国政府性基金支出３２５８２．６４亿元。中央政府性基金收入３１７５．５７亿元，完成预算的１２４．３％。中央政府性基金支出３０１６．７５亿元，完成预算的９４％。地方政府性基金本级收入３２６０６．３７亿元，完成预算的２０１．９％。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２９１０９．９４亿元，完成预算的２１３．２％。地方政府性基金支出３０２９８．５９亿元，完成预算的１７５％。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２６９７５．７９亿元。

（三）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２０１０年收取中央企业国有资本收益５５８．７亿元，完成预算的１３２．７％。中央国有资本经营支出５６３．４３亿元。

（四）积极的财政政策实施情况

提高城乡居民收入，扩大居民消费需求。安排使用好政府公共投资，优化投资结构。落实结构性减税政策，引导企业投资和居民消费。

（五）财税改革进展情况 优化转移支付结构，提高一般性转移支付规模和比例，归并和清理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完善民族地区转移支付办法，健全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制度，资源枯竭城市转移支付规模逐步扩大。建立完善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增强基层政府公共服务保障能力。健全公共财政预算，全面编制中央和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继续扩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试点范围，启动试编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深化部门预算、国库集中收付、政府采购等预算管理制度改革。资源税改革相继在新疆和西部地区试点。统一了内外资企业和个人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制度。积极推动收入分配制度改革。义务教育学校绩效工资政策全面落实。公共卫生与基层医疗卫生事业单位绩效工资政策加快实施。

（六）落实全国人大预算决议有关情况

按照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有关决议，以及十一届全国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意见，加强和改善财政宏观调控，着力保障重点支出，完善预算编制，严格预算执行，推进财税体制改革，加强政府债务管理，预算法、注册会计师法修订和车船税立法工作取得重要进展。地方预算编制的完整性明显增强。制定加强地方政府融资平台公司管理具体实施方案，预算编制、执行、决算和监督相互协调、相互促进的机制不断健全。预算公开全面推进。顺利完成全国人大常委会对２００９年中央决算询问的应询工作，年中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报告预算执行情况，并根据审议意见落实相关改进措施。

回顾过去的五年，财政发展改革呈现新的面貌。财政收支规模不断扩大，支出结构进一步优化。“十一五”时期，全国公共财政总收入３０．３万亿元，年均增长２１．３％；全国公共财政总支出３１．９万亿元，年均增长２１．４％。全国公共财政用于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文化方面的支出达到４．４５万亿元、１．４９万亿元、３．３３万亿元和５６００亿元，分别比“十五”时期增长１．６倍、２．６倍、１．３倍和１．４倍。中央财政用于“三农”的支出累计近３万亿元。财税政策不断完善，财政宏观调控进一步加强。财税改革不断深化，公共财政体系进一步健全。财政管理不断加强，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

二、２０１１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

（一）当前我国财政形势

２０１１年我国发展面临的形势仍然极其复杂。从财政看，收支矛盾依然比较突出。２０１１年财政收入增幅将比上年有所回落，财政支出压力很大。

（二）财政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总体要求

２０１１年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提高城乡居民收入，扩大居民消费需求。二是着力优化投资结构，加强经济社会发展的薄弱环节。三是调整完善税收政策，促进企业发展和引导居民消费。四是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保障和改善民生。五是大力支持经济结构调整和区域协调发展，推动经济发展方式转变。

２０１１年要集中财力办几件保障和改善民生的大事：一是全面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要求，加大教育投入力度，提高教育资金使用效率；二是大力支持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提高医疗服务和保障水平；三是加大保障性安居工程投入力度，推进公共租赁房、廉租房建设和农村危房及城市棚户区改造；四是支持加快建立覆盖城乡居民的社会保障体系，进一步扩大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范围，并将试点地区城镇无收入居民纳入保障范围；五是加强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大力推进农田水利建设、中小河流治理、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山洪灾害防治等，切实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六是支持节能减排和科技创新，促进经济结构调整和发展方式转变。

（三）２０１１年公共财政预算安排情况

２０１１年公共财政预算安排，中央财政收入４５８６０亿元，比２０１０年执行数（下同）增长８％。从中央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１５００亿元。合计收入总量为４７３６０亿元。中央财政支出总量５４３６０亿元，增长１２．５％。其中，中央本级支出１７０５０亿元，增长６．７％；中央对地方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支出３７３１０亿元，增长１５．３％。中央财政收支总量相抵，赤字７０００亿元，比２０１０年预算数减少１５００亿元。中央财政国债余额限额７７７０８．３５亿元。

根据地方预算初步安排情况，中央财政代编的地方本级收入４３８６０亿元，增长８％，加上中央对地方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收入３７３１０亿元，地方财政收入合计８１１７０亿元，地方财政支出８３１７０亿元，收支相抵，差额２０００亿元，国务院同意由财政部代理发行地方政府债券弥补，并列入省级预算管理。地方财政收支安排以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的预算为准。

汇总中央预算和地方预算安排，全国财政收入８９７２０亿元，增长８％，加上从中央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１５００亿元，可安排的收入总量为９１２２０亿元；全国财政支出１００２２０亿元，增长１１．９％。全国财政收支差额９０００亿元，占ＧＤＰ的比重由２０１０年的２．５％下降到２％左右。

中央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情况。２０１０年底余额为２３６８．１３亿元，２０１１年预算调入使用１５００亿元，剩余８６８．１３亿元。１．中央财政主要收入项目安排情况

国内增值税１７５７０亿元，增长１０．５％。国内消费税６５００亿元，增长７．１％。进口货物增值税、消费税１１２２０亿元，增长７％。关税２１７０亿元，增长７％。企业所得税８３８０亿元，增长７．５％。个人所得税３１２０亿元，增长７．５％。证券交易印花税５５０亿元，增长４．２％。出口退税８００５亿元，增长９．２％，相应冲减财政收入。车辆购置税１９２７亿元，增长７．５％。非税收入２０８０亿元，增长５．７％。

２．中央财政主要支出项目安排情况

（１）教育支出２９６３．５７亿元，增长１６．３％。（２）科学技术支出１９４４．１３亿元，增长１２．５％。（３）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３７４．４３亿元，增长１８．５％。（４）医疗卫生支出１７２７．５８亿元，增长１６．３％。（５）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４４１４．３４亿元，增长１６．６％。（６）住房保障支出１２９２．６６亿元，增长１４．８％。（７）农林水事务支出４５８８．８３亿元，增长１８．３％。（８）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支出４５４．８９亿元，增长２２．９％。（９）节能环保支出１５９１．８５亿元，增长１０．３％。（１０）交通运输支出２８６６．９１亿元，增长１０．３％。（１１）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支出７４４．８６亿元，下降１０％。（１２）粮油物资储备事务支出１１３０．５亿元，增长２３．９％。（１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支出７０６．１４亿元，增长３．３％。（１４）国防支出５８３５．９１亿元，增长１２．６％。（１５）公共安全支出１６１７．３２亿元，增长９．６％。（１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１１１８．８４亿元，增长４．３％。（１７）国债付息支出１８３９．８４亿元，增长２１．７％。

汇总以上各项支出，２０１１年中央财政用在与人民群众生活直接相关的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文化方面的支出安排合计１０５０９．９２亿元，增长１８．１％。农业水利、交通运输和环境保护等支出也与民生密切相关，中央财政对地方的税收返还和一般性转移支付大部分也将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民生支出合计将占中央财政支出的２／３左右。中央财政用于“三农”的支出安排合计９８８４．５亿元，增长１５．２％。中央基建投资安排合计３８２６亿元。

３．中央对地方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支出安排情况

进一步优化转移支付结构，２０１１年中央对地方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支出３７３１０亿元，增长１５．３％。其中：税收返还５０６７．９９亿元，增长１．４％；一般性转移支付１７３３６．７７亿元，增长１８．５％；专项转移支付１４９０５．２４亿元，增长１７．１％。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２０１１年中央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２８２６．２７亿元，下降１１％。加上上年结转收入７９０．１６亿元，可安排的中央政府性基金收入总量为３６１６．４３亿元。中央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３６１６．４３亿元，增长１９．９％。中央财政代编的地方政府性基金本级收入２２９９５．４７亿元，下降２９．５％，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１９７５３．４１亿元。加上中央政府性基金对地方转移支付１２３１．５亿元，地方政府性基金收入为２４２２６．９７亿元。地方政府性基金支出２４２２６．９７亿元，下降２０％。其中：用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征地拆迁补偿成本性支出、城市建设等支出２０３３９．５７亿元。汇总中央和地方政府性基金收支，全国政府性基金收入２５８２１．７４亿元，下降２７．８％，加上上年结转收入７９０．１６亿元，可安排的全国政府性基金收入总量为２６６１１．９亿元；全国政府性基金支出２６６１１．９亿元，下降１８．３％。

（五）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情况

中央企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８４４．３９亿元，增长５１．１％。加上上年结转收入１４．１７亿元，可安排的预算支出８５８．５６亿元。

三、依法理财，加强管理，圆满完成２０１１年预算

（一）加强和改善财政宏观调控，促进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

（二）加快财税体制改革，积极构建有利于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财税体制机制。

（三）加强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努力提高财政资金绩效。

（四）坚持勤俭节约，狠抓增收节支。

财政预算报告解读

新华网北京３月６日电（记者韩洁、何雨欣、李延霞）财政预算报告，数里行间展示的是“国家账本”。财政收入和支出的每一个数字背后都体现了国家政策的动向，回应着百姓的殷殷期盼。

财政收入迈上“８万亿元”台阶 收支矛盾仍突出

提交十一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审查的财政预算报告显示，２０１０年中国财政收入达到８３０８０．３２亿元，比２００９年增长２１．３％。

根据预算安排，２０１１年全国财政收入８９７２０亿元，增长８％，同时从中央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１５００亿元；全国财政支出１００２２０亿元，增长１１．９％，全国财政收支差额９０００亿元。

全国财政收入迈上“８万亿元”台阶，财政支出将进入“１０万亿元”时代，意味着国家有更多资金改善百姓福祉。全国政协委员、财政部财科所所长贾康认为：“未来一个时期，加快经济结构调整和发展方式转变，推进教育、医药卫生和社会保障等重点领域改革，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应对通货膨胀压力，加大对低收入群体的补助力度等，需要进一步加大财政投入，支出压力很大，我国财政收支紧张矛盾仍将比较突出。”

中央财政超收４４１０亿元 超收按规定使用

财政预算报告显示，２０１０年中央财政收入超过预算４４１０亿元。这笔钱用在了何处？

“之所以出现超收，主要因为年初收入预算安排是根据相关经济预期指标测算的，执行中一些指标超过预期较多，导致收入也超过预算。”财政部部长助理胡静林解释说。

胡静林说，２０１０年我国外贸进出口总额增长３４．７％，超过年初８％的增幅预期，进口环节税收比预算超收２８６５亿元；去年汽车销售量增长３２．４％，消费税和车辆购置税比预算超收１２８５亿元，这两项超收合计占中央财政超收额的９４．１％，实际其他各项收入与预算基本持平。

根据报告，这笔超收资金已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作了安排，用于增加对地方税收返还和一般性转移支付６５０亿元，增加对地方公路养护等经费转移支付２４２亿元；增加教育支出２６０亿元，增加科学技术支出５６亿元，增加公路建设支出４５４亿元。其余２７４８亿元，用于削减中央财政赤字５００亿元，补充中央预算稳定调节基金２２４８亿元，留待以后预算安排使用。

中央政府投资１０７１０亿元 投资结构不断优化

财政预算报告显示，２０１０年通过统筹使用公共财政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收入、国有资本经营收益等，中央政府公共投资共支出１０７１０亿元。

２００８年四季度，面对百年一遇的国际金融危机，中央出台了两年新增４万亿元的一揽子经济刺激计划，其中新增中央投资１．１８万亿元。

２０１０年中央政府公共投资比２００８年预算增加６５０５亿元，加上２００８年第四季度新增的１０４０亿元和２００９年新增的５０３８亿元，累计达到１２５８３亿元，全面完成两年中央政府新增公共投资１．１８万亿元的计划。

２０１０年，财政部门扎实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中央公共投资不断优化投资结构，重点支持了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保障性住房、教育和医疗卫生等社会事业，以及节能减排、环境保护和自主创新等方面，促进了国民经济继续朝着宏观调控的预期方向发展，进一步巩固经济向好势头。

“２０１１年积极的财政政策要进一步增强措施的针对性和灵活性，政府投资结构要进一步优化，更多向促进经济结构调整优化、保障和改善民生以及稳定价格总水平倾斜，努力减轻通货膨胀压力，积极防范财政风险。”胡静林说。

中央财政“三农”支出８５７９．７亿元 支持力度不断加大

财政预算报告显示，２０１０年，中央财政“三农”支出８５７９．７亿元，增长了１８．３％。其中支持农业生产支出３４２７．３亿元，对农民的粮食直补等四项补贴支出１２２５．９亿元，促进农村教育、卫生等社会事业发展支出３３５０．３亿元，农产品储备等支出５７６．２亿元。

“２０１０年中央财政‘三农’支出超过了年初８１８３亿元的预算规模，体现了中央财政支持力度不断加大。”胡静林说。根据预算安排，２０１１年中央财政安排的“三农”支出将增加至９８８４．５亿元，增幅为１５．２％。

从预算安排看，２０１１年中央财政将大幅增加以水利为重点的农业农村基础设施投入，安排资金１５７５．４亿元。

“今年中央一号文件提出，未来１０年国家水利投入将达到４万亿元，中央财政今年大幅增加水利投入，显示了中央扭转水利建设滞后局面、增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的决心。”财政部财科所副所长刘尚希说。

中央财政教育等重点支出８８９８．５４亿元 民生支出占２／３

财政预算报告显示，２０１０年，中央财政用在与人民群众生活直接相关的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文化方面的民生支出合计８８９８．５４亿元，增长了１９．９％。

根据预算安排，２０１１年，中央财政用在上述五方面的支出安排将增加至１０５０９．９２亿元，增长１８．１％。农业水利、交通运输和环境保护等支出也与民生密切相关，中央财政对地方的税收返还和一般性转移支付大部分也将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民生支出合计将占中央财政支出的２／３左右。

“公共财政实际上就是民生财政，毫无疑问‘十二五’期间民生将成为政府支出的‘重中之重’。”贾康指出，近几年国家用于民生的投入明显增加，总体民生支出已经超过了中央财政支出的６０％。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３２３４９．６３亿元 推动区域协调发展

上世纪９０年代我国实行“分税制”改革以来，中央对地方的转移支付力度逐年加大。根据财政预算报告，２０１０年中央对地方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的规模已经达到３２３４９．６３亿元。２０１１年，这一规模将增至３７３１０亿元，转移支付结构进一步优化。

“由于我国区域发展不平衡，东、中、西部地区间财力差异较大，中央政府有必要适当集中财力加以调节。”刘尚希建议，未来国家应增加一般性转移支付规模，加大归并和清理专项转移支付力度，让转移支付资金更好地帮助地方提高公共服务能力。

据了解，目前从资金来源看，地方财政支出中平均有３７．２％的资金来源于中央财政转移支付，其中中西部地区财政支出平均６０％以上的资金来源于中央财政转移支付。中央集中一定的财力，加大对地方的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有力地促进了地区协调发展和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全国人大代表、广西北部湾银行党委书记汤世保说，希望国家继续加大对西部地区的转移支付，尤其在促进区域经济发展上，设立专项基金，促进西部地区的发展。

新华网北京12月27日电(记者韩洁、徐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明年我国要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在货币政策转向稳健的背景下，“十二五”开局之年，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如何在稳增长、调结构等方面更好地发力备受关注。

在27日举行的全国财政工作会议上，财政部部长谢旭人说，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是中央在全面分析国内外经济环境变化的基础上作出的重大决策。

谢旭人说，今年以来，在党中央、国务院的坚强领导下，各级财政部门认真落实和完善积极的财政政策，中央政府公共投资完成两年新增1.18万亿元的目标。重点支持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保障性住房、教育和医疗卫生等社会事业，节能减排、环境保护和自主创新等方面。继续实施结构性减税政策，进一步增加对农民的补贴，提高城乡低保对象等低收入群体补助水平，继续实施和完善家电、汽车下乡等鼓励消费的一系列政策。这些措施对增加城乡居民收入、扩大内需，进一步保持经济向好势头发挥了重要作用。

他指出，明年财政部门要按照中央决策部署，紧紧围绕科学发展主题和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主线，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处理好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调整经济结构、管理通胀预期的关系，更加重视稳定物价总水平，促进经济平稳较快发展以及社会和谐稳定。

谢旭人强调，明年落实好积极的财政政策要着重把握五个方面。

一是提高城乡居民收入，扩大居民消费需求。明年要进一步促进调整国民收入分配格局，增加居民特别是低收入者的收入，增强其消费能力。完善有利于扩大消费的财税政策，积极引导消费需求。

二是合理把握财政赤字和政府公共投资规模，着力优化投资结构。明年政府公共投资要与扩大消费、调整结构、改善民生等有机结合，重点用于加强经济社会发展薄弱环节，促进投资与消费良性互动。同时，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引导和带动民间投资增长。

三是调整完善税收政策，促进结构调整和引导居民消费。要结合改革和完善税制，更好地发挥税收调节经济和收入分配的作用，促进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

四是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保障和改善民生。明年要进一步压缩一般性支出，重点加大对“三农”、欠发达地区、民生和社会事业、结构调整、深化改革等方面的支持力度。

五是大力支持经济结构调整和区域协调发展，推动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加大财政科技投入，推动自主创新，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大力支持节能减排，加快建立生态环境补偿机制，推动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落实相关财税政策，促进区域协调发展。

**第三篇：关于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报告**

关于2024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4年

在\*\*乡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

各位代表：

受乡政府的委托我向大会作关于2024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4财政预算草案的的报告，请予审议。

二0一0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是“十一五”收官之年,也是推进“保增长、调结构、惠民生”各项举措的关键一年。一年来，在乡党委政府的正确领导和乡人民代表大会的依法监督下，深入推进“生态立乡、文化活乡、旅游兴乡、和谐治乡”的发展战略，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争先创优，坚持依法理财，科学理财，积极培植财源，大力增收节支，落实厉行节约措施，切 实强化财政监督，加强财政干部队伍建设。全乡经济出现持续快速发展，综合经济实力不断增强，超额完成了2024年初制定的财政收支任务，有力地支持了全乡经济和各项社会事业的发展。

一、收入执行情况

2024年全乡实现财政收入359万元，一般预算收入239万元，比去年增长19.2%，超额完成年初任务。

1、地方工商税收128万元，是年初预算的106%；

2、国税完成111万元，是预算的101%；

3、预算外收入120万元，是预算的100%

二、支出情况

2024年，我乡实现财政支出359万元，是预算的105%，按同一口径计算，比09年增长6 %，其中

1、行政管理费支出150万元，是预算的100% ；

2、教育事业费支出2.4万元，是预算的22%；

3、文广事业事业费支出7万元，是预算的100%；

4、农林水事业费支出15万元，是预算的100%；

5、计划生育支出30万元（含计生专干工资），是预算的100%；

6、其他部门事业费支出15万元，是预算的100%；

7、抚恤和社会救济支出25万元，是预算的100%；

8、民兵训练费1万元，是预算的100%；

9、工会经费1万元，是预算的100%;

10、普法经费1万元，是预算的100%；

11、新农村建设费用2万元，是预算的100%;

12、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费用2万元，是预算的100%;

13、专项支出97.6万元，是预算的100%；

14、政府及其他单位补助支出20万元，是预算的100%。

从2024年财政收支情况来看，其主要特点是，财政收入稳定增长，财政支出在保工资、保稳定、促发展等方面的作用显著增强。回顾2024年的财政工作，我们紧紧围绕全面实现财政各项目标任务，服务全乡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具体做了以下几项工作。

(一)强化收入征管,确保财政收入均衡入库

今年以来财政所全体成员紧紧围绕年初财政目标任务,及时分解，落实措施，严格按照“抓早、抓紧、抓实、抓出成效”的工作思路，在预算执行中适时对收入入库情况进行动态分析，根据收入中存在的问题，采取有力措施，抓好收入进度，保证了税收收入的稳定增长，实现了全年任务超收。在组织收入的过程中克服一切不利因素，多次与乡党政领导一起分析税源，争取国、地税部门的大力支持，寻找新的税收增长点，并加大协税和零星税收代征的力度，确保了“两税”的目标任务，实现了财政收入的大跨跃。

（二）切实调整优化支出结构，突出重点，加大财政保障力度。

针对我乡财力总量小，收支矛盾突出的实际，我们将支出重点转移到政府正常运转和公共支出的需要上来。按照“量入为出”的原则，进 一步调整和优化支出结构，合理安排支出预算，努力解决好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和社会稳定的突出问题，确保了重点支出需要。

一是重点保障工资发放和机构正常运转。在财政预算安排和执行中，认真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牢固树立艰苦朴素、勤俭节约的思想，压缩一般性支出，确保了工资的足额发放和机构正常运转。

二是注重政策实效,惠农、支农措施得到全面落实。认真落实中央农村工作政策，坚持把“三农”问题作为公共财政建设的重要内容，确保各项上级惠农、支农政策不折不扣的落实到广大农户中。2024年全年通过财政“一卡通”发放农村城镇低保和五保户补助资金422625元，其他补贴如良种补贴、家电汽摩下乡补贴、粮食直补综补共计328万余元，使全乡广大农民直接体会到了党和政府的温暖，促进了农业和农村经济的发展。

（三）积极争取上级资金补助，有效缓解了我乡的财政困难。通过积极向区级有关部门反映汇报我乡经济和财政运行中存在的特殊困难和问题，使区级有关部门及时了解我乡运行状况，加大了对我乡的支持力度，有效缓解了我乡的财政困难。

（四）狠抓财政监督，促进管理规范。重视支出效益，坚持依法理财，财政管理水平迈上新台阶。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管理，统一单位银行帐户，统一资金领缴方式，统一票证的领用，实行有效监督，源头控管，使财政管理走上了制度化、规范化、法制化的轨道。健全财政法规制度 4 体系，实现财政管理的制度化，推进财政依法行政。推进政务公开，自觉接受人大、政协和社会各界对财政工作的监督。开展机关效能建设，打造一支勤政廉洁的财政干部队伍。

二○一一年预算安排

2024年是我乡实施“十二五”规划的开局之年，编制好财政预算和做好各项财政工作，对于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为今后开好头、起好步，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综合分析影响经济发展和财政收支的各种因素，预计2024年全乡财政收支矛盾依然较为突出。2024年财政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乡党委政府的决策部署，促进经济平稳较快增长；坚持科学理财，依法加强收入征管，努力增加财政收入；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加大对社会事业和公共服务领域的投入，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2024年，我们将按照乡党委的部署和乡人大本次会议确定的财政工作目标，努力改革创新，生财、聚财、用财齐抓并举，不断增强增收的可持续性、收支结构合理性、管理行为的规范性和资金使用的有效性，确保财政收支平衡及预算任务的完成。对2024年财政预算安排如下：

一、乡财政收入402万元，主要项目是：

1、工商税收:282万元，其中国税131万元，地方工商税收151万元；

2、预算外收入120万元。

二、2024年财政支出400万元，按可比口径计算是上年实绩的 111%，主要项目是：

1、行政管理费支出180万元；

2、教育事业费支出11万元，其中医疗保险7.5万元，临时工工资3.5万元；

3、文广事业事业费支出8万元；

4、农林水事业费支出16万元；

5、计划生育支出35万元（含计生专干工资）；

6、其他部门事业费支出20万元；

7、抚恤和社会救济支出25万元；

8、民兵训练费1万元；

9、工会经费1万元;

10、普法经费1万元；

11、新农村建设费用2万元;

12、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费用2万元;

13、专项支出68万元

14、政府及其他单位补助支出30万元。

面对我乡财政工作的困难和压力，我们要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一)切实调整优化支出结构，突出重点，加大财政保障力度。财政资金在确保用于工资发放、机构正常运转和社会稳定支出之后，应进一步加大农业、教育、社会保障等事关经济社会发展的支出，同时再尽量多办一些事关人民群众生产生活的好事、实事。

（二）立足实际，加快财源建设步伐，积极发展乡域经济。要解决财政困难，根本出路在于发展乡域经济和搞好财源建设工作，实现财政与经济的良性互动。我们要围绕“十二五”规划，培植可持续财源；继续做好我乡小城镇开发建设项目,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发展民营经济，逐步增加非公有制经济对财政的贡献；努力增加非公有制经济总量，拉动全乡经济增长，促进财政增收。

(三)坚持依法理财，不断加强和规范财政监督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一是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申领、拨付、报账程序，强化财政结算员和核算会计工作职责，严格报账员现金管理，实行限额报销，减少现金流量。二是强化“收支两条线”管理。认真清理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实现非税收入“财政统管、政府安排”的目标。三是强化财政收支进度管理。按照收入进度和预算计划合理调度资金，加快资金流转，防止资金滞留、挪用等问题。四是加强对专项资金的跟踪检查，促使专款及时足额落实到项目，专款专用。

（四）积极向上级争取项目和资金补助，加快乡域经济发展。一方面我们要立足于自身的努力，调动全乡广大干部群众的积极性、创造性，进一步解放思想、团结拼搏、自力更生、艰苦奋斗，发展乡域经济；另一方面要积极向上级反映汇报目前我乡的困难情况，使上级有关部门更加了解和认识目前我乡的状况，在政策上和资金上多给予我乡一些政策倾斜照顾，以促进我乡经济社会的全面发展。

（五）更加注重干部队伍建设，切实转变工作作风，提高服务质量。要按照乡党委、政府的要求，加强干部队伍建设，积极开展转变干部作风加强行政效能建设活动。同时要积极开展业务培训和教育，提高干部职工综合素质，增强大局意识、效率意识、廉政意识和服务意识，爱岗敬业，增强工作的主动性和预见性，使依法理财水平明显提高，工作效率明显提高，财政整体形象和地位进一步提升。

各位代表，2024年财政工作面临着新的机遇和挑战，任务光荣而艰巨，要完成全年财政工作目标任务，必须付出更多的心血和汗水。让我们在乡党委的正确领导下，在乡人大的依法监督下，按照乡本次会议确定的工作目标和要求，扎实推进财政改革与发展，努力做大经济和财政“蛋糕”，不断提高财政保障能力，促进全乡经济较快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为建设和谐的社会主义新农村作出新的贡献。

**第四篇：财政预算审查报告**

财政预算审查报告

双山子镇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2024.10.26）

双山子镇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代表们讨论和审议了镇财政所所长宋飞同志受镇政府委托向大会所做的《关于双山子镇2024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4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财政预算审查委员会根据代表们提出的意见，进行了认真审查，现将审查意见报告如下：

财政预算审查委员会认为，2024年全镇财政工作，在党委的领导下，克服了种种不利因素，确保了财政收入平衡增长，完成了2024年财政收入各项目标。2024年的财政预算符合镇情实际，体现了保重点、促发展的精神。

财政预算审查委员会建议大会批准镇政府提出的《2024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4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关于双山子镇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议案的审查报告（2024.10.26）

截止10月26日上午8.30分，双山子镇第四届人

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收到10人以上代表联名提出的议案件，其中，农业方面件，教育科技文化旅游方面件，政

法方面件，其他方面件。双山子镇第四届代表大会第一

次会议议案审查委员会，对这些议案进行了审查，认为这些

议案均属于某一方面工作，决定将这些议案发作建议、批评

和意见。由镇人大主席团分别交有关站办和职能部门研究办

理，并在半年内将办理结果直接答复代表。

**第五篇：财政预算报告决议**

XXX镇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财政预决算报告的决议

（草案）

（2024年2月29日XXX镇第十七届人大第一次会议通过）各位代表：

在彭州市XXX镇第十七届人代会第一次会议上，经过全体代表的充分讨论，审议并通过了同志所作的财政预决算工作报告。会议认为，一年来，镇财政所在镇党委、政府的领导下，按照“增产节约、增收节支”的原则，合理安排，组织资金，围绕促进经济增长、事业发展和社会稳定的目标，充分发挥财政调控职能，严格依法理财，积极稳妥推进各项事业改革，财政支出结构继续优化，保障和改善民生的水平进一步提高，全镇经济社会又好又快的发展，实现了镇财政预算收支继续保持平衡和增长的预期目标，圆满完成了市委、市政府下达的各项目标任务。报告充分肯定了镇财政所一年来的工作成就，并提出了2024年财政预算方案，有力地推动了政府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转。

会议希望，镇财政所要紧紧围绕党委、政府中心工作，树立理财为公、理财为民的思想，坚持量入而出、量力而行的原则，认清形势，进一步增强紧迫感和使命感，充分发挥职能作用，积极研究

制定促增长措施，各项工作取得新的进展，为XXX镇社会经济和各项事业发展作出更大的努力。

会议号召，全体人民代表要充分行使权利，认真履行职责，积极为镇财政管理体制献计献策，提出切实可行的方法，为实现XXX镇的宏伟蓝图尽职尽责。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